编报室主办
责编 / 煊云 版面 / 旭升 校对 / 可颂
新闻热线 8244111 广告热线 8230542
西宁晚报

花灯璀璨的宋朝元宵节

正月十五是一年中第一个月圆之夜，古代称夜为“宵”，故称元宵，又称上元、元夕。因为有张灯的习俗，所以又被称为“灯节”。在古书的记载中，宋朝的元宵节尤为热闹。

灯节：东风夜放花千树

汉代已经基本形成上元张灯的习俗，唐代之始，元宵观灯已经成为普遍现象。唐玄宗以前仅限于正月十五一天，从唐玄宗开始放宽到正月十四至十六日，这几天也成为国家正式假期，各官署都停止办公。

到了宋代，上元节庆时间由三夜进一步放宽到五夜，《燕翼诒谋录》载：“太祖乾德五年（967年）……诏令开封府更放十七、十八两夜灯，后遂为例。”从正月十四日开始，直到正月十八日结束。

开封府从腊月的冬至起就开始在大内的前面搭建山棚。到了元宵夜，众多的游人早就拥挤在御街上。御街两侧的走廊上到处是那些有奇术异能的人们在表演，包括人们喜闻乐见的歌舞和百戏。灯山上的彩灯点亮之后，金光灿烂、交相映射，锦花绣结与灯光相互衬托。在宋代的东京城，有人更用辘轳把水引到灯山最高处，用大木柜贮放，按时放下，形成大瀑布状，又用草把扎缚成巨龙，草上密置灯烛数万盏，远望如双龙飞走，蜿蜒腾挪。朝廷对百姓观灯更持鼓励的态度，规定：凡来御街观灯者，赐酒一杯。

宋代元宵灯节，经典之作是大型鳌山灯组，其构思精巧令人叹为观止。大型鳌山造型通常为一只或数只巨鳌背负山峦，山上荟萃千百盏华灯，山石、树木齐备，点缀以佛、仙、神的雕塑、绘画等。山上可容乐工伶官奏乐，山前设有大露台，供歌舞演出或工艺品展示。《大宋宣和遗事》记载了鳌山灯的庞大规模，灯高16丈，宽365步，中间还有两条鳌柱，长24丈，金龙缠柱。中间一牌上书“宣和彩山与民同乐”。

平时皇帝车驾出行，有红纱贴金灯笼200对，元宵节增加琉璃玉柱掌扇灯。车驾进入灯山之时，御辇院的工作人员在辇前唱着“随竿媚来”，同时皇帝的车子转了个大圈，倒退着行走赏灯。皇帝到达宣德楼时，游人赶紧跑到楼台之下来看。到了三更时分，皇帝要回宫休息，于是一声鞭响，几十万盏灯烛，一时之间全部熄灭。市民们于是往南转移，到大相国寺继续赏灯。大相国寺的大殿前设有乐棚，大殿两廊有诗牌灯，上面写着“天碧银河欲下来，月华如水浸楼台”和“火树银花合，星桥铁锁开”等优美诗句。寺里的灯烛光彩夺目、争奇斗艳，直至天明。

孟元老的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下了宋朝灯节的繁盛：“诸坊巷、马行，诸香药铺席、茶坊酒肆，灯烛各出新奇。”其中有一家莲花王家香铺的灯火最为出众，又有僧道做道场、打花钹、弄椎鼓，引得游人无不驻足观看。在每一处城门，都设有公家的乐棚，鼓乐歌吹齐奏，“万街千巷，尽皆繁盛浩闹。”为防备小孩儿与家人失去联系，凡是巷口没有乐棚的地方，专门设置了小影戏棚子，吸引小孩子聚集在那里。

南宋理宗淳祐三年（1243年），元宵假期又增一夜，自十三夜起，名为“试灯”。临安的元宵夜，街上人山人海，观灯赏月。游手浮浪之辈，则头戴用白纸制成的大蝉，谓之“夜蛾”，招摇之极。还有的将枣肉和炭屑混合制成小球，通过铁丝悬挂点燃并戴在头上，燃烧时发出光亮，这叫“火杨梅”。有的把“火杨梅”插到跟班儿的头上，或者让跟班儿的头顶着莲花牡丹灯碗。宋代金盈之在《新编醉翁谈录》中说，在元宵节赏灯的时候，京师的妇人把灯球、灯笼，制成枣栗大小，并加珠翠进行装饰，这是宋代最流行的妇女头饰，全城争戴之。

元宵赏灯也是一场狂欢，每一条街道都拥挤不堪，以至于许多人不慎掉落物品，等到人潮散尽，就有人拿着灯去街上寻捡。

灯谜：拈诗成谜悬灯猜

灯谜又称为“灯虎”“文虎”，所以猜灯谜又被叫作“射灯虎”“打灯谜”。灯谜最早是由谜语发展而来，而谜语源于民间口头谜语，后经文人加工而成。据说王安石就是一位善于制灯谜的人，他所制的谜语“日字加两点，不作贝字猜”（“贺”字）、“贝字欠两点，不作日字猜”（“资”字），堪称谜之杰作。苏东坡也是一位善于制谜的人。相传，有一次一位朋友请他为一幅画题字，他顺手便在画上题了“虫二”两个字。一时大家不知何意，经过揣摩才知道原来是“风月无边”四字。“旧籍相传，宋仁宗时…一上元佳节，金吾放夜，文人学士相与装点风雅，歌颂升平，拈诗成谜，悬灯以招猜者。”

猜谜语已成为宋代元宵节一项不可或缺的重要活动。无论是官员还是文人，都常常以谜语互为戏谑。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：“崇观以来，在京瓦肆伎艺……毛详、霍伯丑，商谜。”商谜，旧用鼓板吹《贺圣朝》，聚人猜诗谜、字谜、戾谜、社谜，本是隐语，也就是谜语。当时的商谜场所叫“勾栏瓦舍”。在北宋的开封城，张灯结彩的元夕，民间喜谜者将谜书于纸笺，贴于明亮的纱灯上，供人猜射，射中后有薄礼相赠，自此灯与谜结合，诞生“灯谜”。有好事者“以绢灯翦写诗词，时寓讥笑，及画人物，藏头隐语及旧京诨语，戏弄行人”。从《武林旧事》来看，宋朝在花灯上写谜语，灯谜首次有了文字记载，说灯谜已有800年的历史是有根据的。

灯盏：民间点灯夜生辉

宋朝的正月十五日夜，民间要点灯盏，俗称“送灯盏”。灯盏有瓷制的，也有面制的。自己家用豆面、玉米面或白面蒸成的灯盏，俗称“灯馍”。高二寸许，上凹，盛以香油或者棉油，红线绳作为灯芯。在十四日夜开始点燃，俗称“试灯”。十五日夜为“正灯”，届时焚香祷告毕，将所有灯盏送放于自家院内院外的水缸、粮囤、房门、墙头、猪圈、羊栏、马棚、牛槽、鸡窝、粪坑、粪堆、厕所、磨盘、碾盘，石滚、井边、树下等，每处均放两个。此时满院生辉，一片光明，灯花起舞，油香扑鼻，它象征着家家到处都“有（油）”。各家所点灯盏，当晚不收，让其尽油而燃，次日再加油点燃，称“续灯”。一般至十七日方“收灯”。灯节后，所用灯盏如为瓷制，则收藏起来，次年再用。面灯盏，一般自己不吃，都要施与乞丐，名曰：“舍神果”。

《观灯图》轴（宋）李嵩

元宵节期间，在北方不少地区还用灯盏预测年景，用12只灯盏，放食用油在盏内燃烧，或将面盏放入锅中蒸，视灯盏灭后盏内余油的多寡，或蒸熟后的面盏中的水分多少，以占卜来年十二个月份的水、旱情况。用灯盏测水旱，寄托了广大百姓祈求风调雨顺的美好愿望。

点灯盏时，邻家子女也可悄悄将灯油燃尽的面灯拿走，俗称“偷灯盏”，以此祈福。

时光流逝，元宵节的相关习俗不断被赋予新的内涵和形式，其中吃元宵、赏花灯、猜灯谜等重要习俗都延续了下来。 **本报综合消息**

什么？古人竟然也写简体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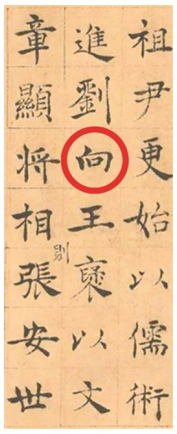
《倪宽赞》（局部）

唐代长沙窑执壶

人们习惯性地认为简体字取代繁体字是古今分界线，认为古代存在简体字是不合逻辑的，但很多出土文物却明明白白地写着简体字。在我们的印象中，简体字是1956年国务院通过并公布《汉字简化方案》《简化字总表》问世后才基本定型的。古人怎么可能会写呢？

古人之所以写“简体字”只为省力

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，我们先来看一件唐代的瓷器——出土于唐代长沙窑的执壶，壶身上写着一句格言：“为君報此訓，世上求名利。”这里的“为”咋会和现代简体字一模一样？

难道只有瓷器这样？在书法作品中更多！隋唐年间，有一位书法名家智永和尚。智永俗姓王，是如假包换的王羲之七世孙，初唐著名书法家虞世南就是他的弟子。智永流传于世的名作很多，其中就有一篇《真草千字文》，每一句话都写两遍，右边一列是楷书，而左边一列是草书，可供读者对比学习。然而就是这样一对比，就有人发现了问题：楷书“寒来暑往”的“来”字，草书“辰宿列张”的“张”字，以及草书“露结为霜”的“为”字，竟然全部都是简体字写法！

其实之所以写“简体字”，只是因为一个朴素的原因：省力。这也正是繁体字简化的第一个原因。繁体字笔画复杂，难写又难记，这个问题不仅困扰着现代人，就连古人也为之发愁。于是，古人想到了一个好办法：化繁为简，只保留字的框架和特征，而省掉一些不那么重要的笔画，草书也就因此形成。这样一来，书写者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字形的束缚。

可见，不是古人写出了今天的“简体字”，而是今天的“简体字”借鉴了古人书法中的草书写法。

繁体字简化其实是“合并”

繁体字简化的第二个原因，其实与其说是“简化”，倒不如说是“合并”。例如在《倪宽赞》中，就出现过简体的“向”字。更有趣的是，就在《倪宽赞》的开头，还出现了一个繁体的“嚮”字。无独有偶，在众多的《兰亭集序》摹本中，同样出现了这么一个“向”字。

让我们把时间再往前拨，回到先秦时期就会发现端倪。“向”字的字形演变，无论是《说文解字》中给出的小篆字形，还是后来定型的汉隶，都是头上一个顶盖儿，盖里张着一张“口”。尤其是汉隶字形，已经和今天的简体字“向”一模一样。

原来“向”字不是被简化了，而是“返祖”了。其中的关窍还要从造字说起。“向”字的本义是“回响”，甲骨文写法是画一个房子，然后在房子里画一张“口”，表示人在房间里说话产生回音。到后来，它的字形被其他字“借走”，成了假借字，意思变为“朝着北面开的窗户”，也就是《说文解字》中说的“北出牖也”。而为了表示它原本的意思“回响”，人们就在“向”字左边再加一个“口”字，“响”字就这样诞生了。

那么，为什么后来“向”字会越变越复杂，最后顶上一个沉重的“帽子”呢？我们就以《倪宽赞》和《兰亭集序》中的两句话为例。

在第一句话中，“嚮”是向往、趋向的意思，和“向”字的两个字义都没有什么关联。而第二句话中，“向”是“从前”的意思，而从前的事情，就是不断在脑海中“回响”的记忆，正好能和“向”字的本义关联上。

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差别呢？这是因为在古代汉语中，“嚮”字和“向”字本来就是两个不同的字。为了书写识记方便，《汉字简化方案》就将这两个字合而为一，保留更简单的“向”字字形，并且将两个字的字义合并，就形成了我们今天使用的简化字“向”。

在汉字简化过程中，类似的案例还有许多，例如简化字“卜”字合并了“卜”（本义是占卜）和“蔔”（曾经见于“蘿蔔，即“萝卜”）两个字，“虫”字合并了“虫”（读作huǐ，本义是小毒蛇）和“蟲”（读作chóng，本义是各种虫类）两个字，“丑”字合并了“丑”（本义是用手抓着扭，后来指十二地支中的丑时、戏曲中的丑角）和“醜”（本义是难看的）两个字，“号”字合并了“号”（本义是放声大哭）和“號”（本义是大声呼喊）两个字，诸如此类数不胜数。

这样一合并，汉字的数量就少了许多，人们需要识记的字量也随之减少，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汉字的使用成本。

汉字使用需求猛增是繁体字简化的直接动力

唐代以来寒士渐起，一部分平民有机会读书识字。到宋元时期，雕版印刷术得到推广，使得书籍的制作成本大大降低，书价下降，底层百姓也能买来看。

同时，话本、杂剧、词等民间通俗文学形式如雨后春笋般涌现，开辟出一片广阔的市场，养活了一大批百姓，如以写剧本、话本和作词为生的作者，以及抄书为生的手艺人。至此，文字的使用体量已经相当庞大。

写字的人多了，繁体字的缺陷就慢慢显露出来：写起来太慢了。为了提高工作效率，多赚几个铜板，抄书人有时会“夹带私货”，时不时少写几笔，蹦出来几个简化字。

古代的读者一看，这字虽然陌生，但连蒙带猜竟然也能读懂，慢慢地就适应了。

一个想写，一个愿意包容，久而久之，这些字就越来越多，成为一种约定俗成的用法。这种简化字被称为“俗字”。在宋代刻本中，就出现过“号”“门”等俗字，甚至在更早的时候，唐代敦煌写经残卷中已经有了俗字的身影。可以说，汉字使用需求的猛增是繁体字简化的直接动力。

由于在民间广为流传，俗字有着极强的生命力，一些俗字甚至因为使用频率过高，已经取代了正字。也因此有过多次“正俗之争”，到明清时期，正字和俗字之间已经达成微妙的平衡：官方仍然采用正字，至于百姓写正字还是俗字，爱读什么字，只要不太过分，已经没有严格规定。

《宋元以来俗字谱》等文献整理了一部分俗字的流传情况，从中可以看出在宋代，一些俗字的写法已经足够简单，并且已经被大众广泛接受。1956年，它们直接被《汉字简化方案》吸纳，成为现代简体字的一部分。

本报综合消息

小篆字形、汉隶、简体字“向”的字形演变